

安康市本级采购合同

电子卖场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池河镇人民政府直接订购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SCHT-石泉县-2025-412981

采购计划备案书/核准书编号：ZCSP-石泉县-2025-00547

合同签订日期：2025年10月20日

共
一
页



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SCHT-石泉县-2025-412981

采购人(甲方): 池河镇人民政府

供应商(乙方): 石泉县蓝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地点: 安康市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严格遵循协议供货项目谈判文件、竞标文件、采购结果公告中的相关规定,由采购人与供应商签订本政府采购合同,并共同遵守。

一、采购方式

直接订购

二、产品名称、型号、规格和主要配置、单价、数量、金额

采购 序号	名称	品牌	型号	单 数 位 量	主要技术参数	配 件/ 更 换 配 置 单 价	配 件/ 更 换 配 置 总 价	金 额 (元)
					华为/Huawei, 台式计算机 华为/HUAWEI 擎云W585X 麒麟9000C /16G/256SSD+1T/无光驱/23.8显示器, 华为擎云w585x台式机, 数量:1; 台式计算机 华为/HUAWEI 擎云W585X 麒麟9000C /16G/256SSD+1T/无光驱/23.8显示器CPU系列:麒麟 CPU型号:麒麟9000C CPU主频:2.4GHz CPU三级缓存容量:4M CPU线程数:12 CPU核数:8核 CPU缓存:L3 内存频率:2400MHz 内存类型:DDR5 内存容量:16GB 内存条数:1 硬盘类型:固态硬盘 固态硬盘容量:256GB 固态硬盘类型:M.2 固态硬盘协议:NVME 机械硬盘容量:1TB 机械硬盘规格:3.5 机械硬盘转速:7200 机械硬盘缓存:64MB 显卡类型:集成显卡 显存容量:共享内存 显示器尺寸(英寸):23.8 最大分辨率(垂直):1920 最大分辨率(水平):1080 色深:无 刷新率:60Hz 触摸屏:无 显示器功能:无			



1	台式计算机 华为/HUAWEI 擎云 W585X 麒麟 9000C /16G/256SSD+1T/ 无光驱/23.8显示器	华为/Huawei	2025000000000000844600	1	低蓝光模式:不支持 台式机类型:主机 颜色分类:黑色 操作系统:UOS试用版 光驱:无光驱 蓝牙:无 有线网卡:有 无线网卡:无 Type-c接口数量:1 PCI-E x4 插槽数量:1 PCI-E x8 插槽数量:1 HDMI接口数量:1 VGA接口数量:1 DP接口数量:0 DVI接口数量:0 主机前端USB3.0接口数量:2 主机前端USB2.0接口数量:1 主机后端USB3.0接口数量:2 主机后端USB2.0接口数量:2 串行端口(9针)数量:0 并行端口(25针)数量:0 PCI 插槽数量:0 PCI-E x1 插槽数量:0 PCI-E x16 插槽数量:1 PCI-E 2.0 x1 插槽数量:0 PCI-E 2.0 x16 插槽数量:0 前端音频接口:1 后端音频接口:3 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编号: CQC24701424699 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期:2029-03-18 USB屏蔽功能(BIOS方式):无 标配键盘:有线 标配鼠标:有线 电源功率(W):180 机箱尺寸:5-15升 质保期限:3年 包装清单:显示器*1 主机*1 电源线*1 键盘*1 鼠标*1 快速入门(含装箱单)*1 保修卡*1 售后服务:7*24 产地:北京	/ / / /	¥5899.00
合计	¥5899.00 大写(人民币): 伍仟捌佰玖拾玖元整						

说明: 本合同价格已包含了购买货物的价格及保修、售后服务及将货物运至指定地点所发生的运费、装卸费等货物伴随服务的费用及其他相关费用, 和所需缴纳的一切相关税费。

三、交货时间、地点、方式

乙方在5个工作日内将货物送至甲方指定地点, 交由甲方指定收货人收货并签字。

四、验收标准

货物必须同时完全符合下列各项标准和要求视为合格:

(1)装箱单、质量合格证书、保修证书、产品使用书及其它应当随箱的技术资料;



(2)竞标人在竞标时提供的产品样本;

(3)该项目所涉及质量、技术、服务、鉴定、检验及验收的全部相关内容或其所指引的内容;

(4)一次开箱合格率大于或等于98%。

五、保修及售后服务

1、保修期: 依据协议入围的招标文件和竞标文件的保修期内容和有关售后服务条款执行。

2、货物的保修期或与质量相关的其他期限自完成最终验收并由需方签署了货物验收单之日起。大型或复杂的采购项目, 或需经调试、试运行的项目, 其保修期限自动适用国家的有关规定中最长的保修期限。

3、因甲方在使用中自行变更货物的硬件或软件而引起的缺陷, 或因甲方人员维护不正当而损坏的货物或零部件, 乙方不负免费保修的责任, 但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相关条款规定提供更换或保修服务, 由此引起的合理费用由甲方负担。

4、如因乙方提供的货物硬件或软件有缺陷, 或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有错误, 或乙方在现场的技术人员指导有错误而使货物不能达到合同规定的指标和技术性能, 乙方应负责按本合同相关条款规定更换或修理, 使货物运行指标和技术性能达到合同规定, 由此引起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若因软件或硬件缺陷导致或引起甲方损失及导致或引起第三方受到损害的, 全部赔偿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六、付款方式及期限

由甲方一次性直接支付资金的, 应在验收合格并签署《政府采购协议供货验收单》后10日内将货款全部付清; 由财政直接支付的应按照国家有关部门的有关规定及时付款。

供应商名称: 石泉县蓝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开户银行名称: 陕西石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银行账号: 2707030101201000079701

1、乙方按规定及时开具发票

2、如乙方有责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或其他赔偿时, 甲方有权直接从上述付款中等额扣除。

七、违约责任

由违约方承担合同金额5%的经济责任。

八、因合同执行而产生问题的解决方式

1、协商解决;

2、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3、提请仲裁;

4、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其它约定事项

1、乙方不得将本合同全部或部分权利、义务转让给任务第三方。

2、市级政府采购项目谈判文件、竞标文件、采购结果公告、供货协议等相关文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本合同未尽事宜从其规定。

3、本合同一式三份, 经甲乙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和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一份。



采购人(盖章): 池河镇人民政府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康建

地址: 陕西省安康市石泉县池河镇合心村村委会

电话: 13038909981

2025年10月20日

供应商(盖章): 石泉县蓝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王先鹏

地址: 陕西省安康市石泉县城关镇阳光丽城5号楼4号门面

电话: 15319863811

2025年10月20日



10
6109220018790
Y



政府采购委托函

石泉县池河镇人民政府:

石泉县池河镇合心村村民委员会（以下简称“我村”）根据日常工作需求，拟采购1台电脑，采购资金为驻村工作队经费。按照《政府采购法》、《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2021年版）》等文件要求，我村电脑采购应开展政府采购，因我村无政府采购账号，现委托石泉县池河镇人民政府使用政府采购账号为我村电脑采购进行采购预算编制、采购计划备案等政府采购平台流程。

委托范围：仅限政府采购账号使用、政府采购平台流程。（合同签订、资金兑付、采购验收等均由委托方负责）

特此委托。

委托方（盖章） 石泉县池河镇合心村 村民委员会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5年8月26日	被委托方（盖章） 石泉县池河镇人民政府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5年8月26日
---	---

